

檔 號：

保存年限：

連江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府民勞字第1070044796號
附件：無



主旨：甄選連江縣政府民政處勞動行政科科員職務代理人1名。

依據：各機關職務代理應行注意事項第5點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應徵資格：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大專校院以上畢業，但大陸地區人民須在臺灣地區設籍滿十年。
- 二、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7年12月3日止，請於上班時間親自、委託或郵寄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76號民政處勞動行政科收，並請於信封上註明應徵科員職務代理人：
- 三、繳交文件：身份證影本、畢業證書影本、履歷表、男性請附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
- 四、工作內容：
 - (一)辦理勞動行政事項(勞資關係、勞工退休金及性別平權等)。
 - (二)辦理青年行政業務事項。
 - (三)臨時交辦事項。
- 五、薪資待遇：依本府約僱人員三等220薪點報酬37,224元/月(另享勞健保等費用)。
- 六、僱用期限：自錄取人員報到日起至108年地方特考三等考試任用計畫錄取人員分配報到前一日止或該考試任用計畫解除列管時。

裝

訂

線

七、錄取名額：正取1名、備取1名。

八、甄選方式：公文書寫20%、電腦處理40%及口試40%。

九、考試時間及地點：107年12月4日上午10時整，本府民政處勞動行政科。

十、聯絡人：連江縣政府民政處蔡先生，聯絡電話：22551#6110

縣長 劉增應 休假
副縣長 王忠銘 代行